

岁月悠悠

“玖角一天”的日子

■方鸿儒 文

1979年早春二月“知青返城”浪潮席卷全国。我在鹤山农场团直学校接连收到妻寄自故乡上海的三封来信,时间分别是:1979年2月15日、19日、21日。“鸿儒:我和阿爸(我父亲)讲了,我主张你退学,坚决退!你是否跟农场劳资科说说,你还是回农场教书。我们认为,你如还想等拿到文凭后再办返城,恐怕就错失良机,再也回不了上海了……珍。”

倘按当年上海“已考上大学或上调工矿的知青”不能办理返城手续的政策,我别无选择,只有“退学”回农场,再以“知青”身份返回沪。

一个月后,我顶替母亲,顺利办回上海。去原周家渡街道乡办报到时,接待人员让我留街道搞宣传。但我一则对街道工作并无多少兴趣,二则我自信“生产组不过是歇脚之地,不可能久留”,于是还是顶替母亲进了街道生产组——“茂兴宽紧线厂”。

报到是在茂兴厂厂长办公室,当年的日记记载着:“三月二十七日。今天开始正式上班,我们这批报到的共有十六人,其中十一名男的,五名女的……”“三月二十八日,极其无聊地坐了一天,九角钱一天……”

一星期后,我被分配到车间做挡车工。所谓“挡车”,其实就是把纱线和橡皮筋织成宽紧线,为宽紧带厂初级加工。一个车间有十多台机器,“咔嚓、咔嚓”的机器声虽分贝超标却亦颇有节奏。工作性质属机械操作,却亦有考核指标。每天下班后,你织的宽紧线都要过称,有班组长记录,月末据此算奖金。

在街道生产组工作,日夜三班倒,工作之辛苦是不言而喻的。为了改变命运,我还要上原南市区业大,另起炉灶,再搏“文凭”。每逢学校期末考试,要趁班组长不注意,工作时偷偷复习功课。

那年儿子还在上幼儿园。碰到我上中班,一到幼儿园放学,我就要关掉编织车,骑自行车冲出车间去接他到厂里。父子二人就在机器轰鸣声中,将就着吃点晚饭,再等妻下班后接儿子回家。

在“玖角一天”的日子里,我至今记得第一个月到手22元7角——比黑龙江农场月薪32元都低。15元



算是贴补父母的伙食费,剩下7元买了双套鞋。因为“玖角一天”,那年头凭票供应的香烟,我只抽乙级烟“飞马牌”,每月供应的五斤大米也放弃了。

在“玖角一天”的日子里,是长辈们给了我鼓励和信心。回沪后老丈人见面的第一句话就是:“鸿儒,龙门要跳,狗洞要钻,生产组你不会久待的。”那年夏天,秦皇岛舅舅到上海出差,我送他到老北站,临别时舅舅反复叮嘱:“鸿儒,不要把钱看得太重,读书要紧。”

一天,父亲从单位回家,颇为忧心地说对我说:“你的同学(和父亲一个科室的)都知道你在街道生产组上班。”我知道父亲的潜台词是在“玖角一天”的生产组工作很没“面子”。我什么也没多说,只对父亲说:“我会把‘退学’的大专文凭搏回来的。”我想,改变人生的命运还是要靠自己。

在“玖角一天”的日子里,很是惦念那些曾在困境时帮助过自己的同是顶替回沪的“知青”——他们是杨德平夫妇和沈林妹,是他们帮我一起换编织机上的线(约每小时一换),以完成考核指标。也很感激车间主任包广英阿姨放我一马,让我关停编织车去幼儿园接儿子;眼开眼闭,让我在上班工作时复习业大功课。“玖角一天”的日子虽艰辛,但回忆依然温馨。

命运的改变有时还要等待“机遇”。两年后,市里兴起为“回沪知青”补习文化。我的一点“教书”特长终于被挖掘了出来。

一天街道文教干部来车间通知我:“明天去街道报到,搞青工补习。”尽管编制仍属“集体”,但毕竟跳离了嘈杂的工作环境,且收入有所提高。

再两年后,街道行业归并。笔者所工作过的“茂兴宽紧线厂”归属于“丽华针织公司”。我也去了该公司的“职教股”,“玖角一天的日子”算是划上了句号。

人生啊,只要自己不向命运低头,就没有跨不过去的坎。



望仙谷 ■陈祖金

生活故事

舌尖上的乌米饭

■吴航文

在江南的美食图谱里,溧阳乌米饭宛如被岁月浸染的黑珍珠,盈盈透亮。它并非天生墨色,而是糯米与南烛叶汁历经的时光交融,孕育出的美味奇迹。

农历四月初八,浴佛节,释迦牟尼佛诞辰,江浙大地便氤氲在乌米饭的清香里。选取鲜嫩南烛叶,榨出墨色汁液,将品质上乘的宜香糯米沉浸其中,静待24小时,南烛叶的精华慢慢渗入糯米的每寸肌理。

浸染后的糯米上笼屉蒸熟,揭开笼盖瞬间,那股清幽的香气便迫不及待地飘出,萦绕鼻尖,直抵心脾,仿佛裹挟着山野的灵气与江南的柔情。撒上些绵白糖,成就了一道令人回味无穷的美味。入口甜甜糯糯,既开胃又清补,每一口都是对味蕾的温柔抚慰。

六月初溧阳之行,朋友的热情邀约,让我与这道美味又有了深情邂逅。晚餐最后一道点心——一盆装在青瓷盆里的乌米饭端上桌。乌黑的米粒饱满晶莹,在灯光下闪烁着诱人光晕,宛如夜空中璀璨的星辰落入盘中。

大家纷纷蘸上白糖,大快朵颐,

一时间,满嘴乌黑,也丝毫不减品尝兴致。细咀嚼,甜糯中略带韧劲,清甜的滋味从舌尖蔓延开来,进入胃部,慢慢渗透每个脏腑,仿佛整个身心都被这甜蜜与清香包裹。甜食愉悦心情,提升多巴胺。那几日在溧阳,餐餐品尝到乌米饭,满足了口腹之欲,更让我心生喜乐,幸福感爆棚。

在浙东,有个感人至深的传说。释迦牟尼的弟子目莲,其母亲深陷十八层地狱饿鬼道,受尽苦难。目莲修行得道后,前往地狱看望母亲,但每次带的饭菜都被饿鬼狱卒抢夺一空。为了让母亲吃上饱饭,目莲绞尽脑汁。农历四月初八,心烦意乱的他,在山上随手摘下矮树上的叶子咀嚼,意外发现这南烛叶香润可口,叶汁乌黑。遂灵机一动,想到用这叶汁浸米,煮成乌黑的米饭给母亲送去,或许就能避开抢夺。果然,饿鬼狱卒们不再争抢,目莲的母亲终于吃上饱饭。为了赞颂目莲孝心,浙东民间将农历四月初八定为浴佛节,家家户户要吃乌饭,这一习俗也代代相传至今,每粒乌米饭里,都饱含着人们对孝道的推崇与传承。

医药学家李时珍在《本草纲目》有记载:“摘取南烛树叶捣碎,浸水取

汁,蒸煮粳米或糯米,成乌色之饭,久服能轻身明目,黑发驻颜,益气力而延年衰。”民间还流传着吃了乌米饭,夏天蚊虫不叮咬的说法。乌米不仅是一道美食,更成为了健康与美好的象征。后来为了便于保存,人们将新鲜浸泡的湿乌米晒干装袋存放,以便随时能品尝这份美味。浙东人为了让乌米饭更晶莹透亮,还在南烛叶汁里加入金刚藤嫩尖,浸泡后蒸出的乌米饭粒粒饱满晶亮,现已被列入溧阳市非遗项目。

离开溧阳时,朋友贴心地为我们备下了当地特产,溧阳的“三黑”:乌米、雁来蕈和扎肝,此次溧阳之行,我已有幸逐一品尝。那黑黢黢的雁来蕈,作为初次尝鲜的菌菇,独特风味令人难忘;扎肝由猪肝片、猪肉片与笋片,再用猪小肠裹扎而成,无论是初见的新奇,还是入口的美味,都给味蕾留下深深印记,一扎扎肝下肚,胃里撑满大半。

回到上海,先生将乌米蒸煮蘸糖品尝后,还发挥创意,用它制作了沪上著名的早点糯米粢饭团。买上几根油条,裹包上蒸好的乌米,一个个乌米粢饭团新鲜出炉。咬上一口,乌米的粘糯裹着油条的鲜香,那独特滋味,让人人口难忘。

忘不了乌米独有的香糯,更忘不了溧阳朋友那份真挚而深厚的情谊,这情谊如同这乌米饭,在岁月长河中,甜香温暖。

世相百态

洋猫

■贾瑞东 文

敲开外甥女家的门,首先迎接我的是一只猫,一双惊疑、警觉、查验的大眼定定地盯着我,像尊活门神。

它侧坐在门内,距离把持得恰到好处,大步迈不过它,小步会撞翻它,绕过也不行,前边有虎头似的嘴防着,我裸露的小腿不敢留给陌生的动物,后边有豹子样的尾巴摇来晃去,隔离绳似的拦着不让进。我进退维谷犹豫不决时,主人伸手接住我的行李,洋猫这才肯放行,退守屋内。

它叫皮普斯,美国猫,中文名“高十二”,梨花种,追溯源头也来自中国。

皮普斯是外甥女的儿子在美国读书时领养的流浪猫,寒暑假人回国,它也必须回来,飘洋过海,坐飞机

轮船,乘火车地铁,搭的士宝马,待遇比人还优厚。

美国人块头大,它也如是,像只虎崽,斑纹也像,脊背肥硕,肚子快杵到地上,眼睛的颜色和西洋人一样黄绿带蓝,看我时眸如满月,目眦尽裂,一动不动一眼不眨,像放大镜,瞅得我有些毛骨悚然。我想崇洋媚外亲近它,它不懂我的手势,不解我的和悦,更不懂我的汉语,冷酷无情,看守似的直直逼视我。

我学英语叫它,它毫无表情,不理不睬,也许我的发音不纯,洋文里掺和了川音。

它的傲慢使我很无趣,伤自尊,干脆不巴结奉承了,说自个的话做自个的事。它却不甘心了,偏偏蹲在我面前监视我的举止言谈,用射灯般的绿光罩着我,研究我,考察我,像看希奇一样瞅我,我很不自在局促不安,话说着说着就被它的眼光拉偏了,事做着做着就手脚无措,或慢或停,总怕绊着它踩着它,它却老大气派,漫不经心、毫不在乎、目空一切,一副晚

清时期走在中国大街上趾高气扬的洋人派头。

皮普斯的行为非常怪异,我从包里取出水杯,它搭上双脚在杯口仔细地闻,防爆犬一样反复检验。从箱子里取出装有生活日用的塑料袋,它衔着袋皮狠命地咬,门齿不行再偏头改用大牙,袋子虽没咬破却留下晶晶烁烁的涎水。我早晨起来去箱子里拿东西,它却睡在箱盖上,蜷得像块蒲团,我轻轻走到面前,它感觉有人过来,不屑地睁眼瞟我一眼,不抬头也不离开,没事人一般悠悠地躺着,爱理不理。我想赶它下来,张口又是汉语,它装着没听见没听懂仍旧假寐,耳朵转转尾巴翘翘又舒舒服服地“睡”去。我站着等着,不敢弄出动静,更不敢驱逐它,我不能损害中国人文明友善的品德,更怕惹恼了它遭到报复性攻击。

“咬人”可不是危言耸听。听姐说,去年皮普斯第一次回来,亦如现在对我那样对她。虽百般照顾,以上宾之礼待它,几天后以为混熟了,用

手去轻抚它的头,不知好歹的洋猫突然暴起,“嗷”地一口咬破指头。虽然没有淌血,却留下几个深红的齿印,急忙到仁济医院注射狂犬疫苗,来来回回折腾了整整一周,既担惊受怕又劳神费力,还花了不少钞票。

前车之鉴教训深刻,我自然不敢造次,忍气吞声地任由这洋鬼子霸占我的领地。

皮普斯的新鲜事很多很多。有一次给它喂食时却不见了,全家人找,每个房间找,角角落落找,翻箱倒柜找,屋里屋外找,老老小小兵分几路到楼梯、楼顶、楼道找,结果一根猫毛都没找到,把这洋玩意儿弄丢了怎么给出游未归的孙子交待!

一家子心急如焚,吃晚饭也没滋没味。突然,有人耳尖听到一声猫叫,一桌子人全放下碗筷寻声搜索,竟然在沙发底部的夹层里发现它,任凭人们怎么忙活怎么哄它都声不吭屁不放地藏著,千呼万唤不出来,瞪着一双碧绿幽蓝的眼睛看着手忙脚乱惊慌失措的人们感到莫

名其妙,我敢说它必定忍俊不禁掩嘴偷乐了。

皮普斯在中国这个全新的环境里什么都觉得奇葩好玩。家里不知谁放了一串项链在凳子上,它先是昂首脑袋望望,跳上凳子凑近嗅嗅,用左爪刨刨右爪戳戳,见那亮亮的东西滚来滚去煞是有趣,链圈变成不同形状,像活的虫豸好玩极了,于是兴奋地拨弄、挑勾、啃舔,有时双脚跳起甩呼啦圈似的,有时四脚腾空跳绳似的,有时突然窜到那边又猛然折转窜到这边,像小孩跳方格城,有时项链缠住脚抽不出扔不掉,便双脚搓磨,抽出这只又套住那只,恼得满凳滚转,手舞足蹈,张牙挥爪,狂颠暴甩,气喘如牛,脚上挣脱了又套在头上脖上。

待了三天,我要去湖北,皮普斯又是最先一个送我出门,还是瞪着那双鼓鼓的洋眼,只是没有刚来时的疑惑和畏怯,好像有点不解与不舍,我回眸一笑电梯门关上了,关上它的眼睛也关上我的眼睛。